

现代比利时

上 册

〔英〕 弗兰克·E·哈格特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

现 代 比 利 时

上 册

〔英〕弗兰克·E·哈格特著

南京大学外文系英文翻译组译

~~~~~  
本书是供内部参考用的，  
写文章引用时务请核对原文，  
并在注明出处时用原著版本。  
~~~~~

江 苏 人 民 出 版 社

现 代 比 利 时

下 册

〔英〕弗兰克·E·哈格特著

南京大学外文系英文翻译组译

本书是供内部参考用的，
写文章引用时务请核对原文，
并在注明出处时用原著版本。

江苏人民出版社

Frank E. Huggett

MODERN BELGIUM

Pall Mall Press London

First Published 1969

现 代 比 利 时

[英国]弗兰克·E·哈格特著
根据伦敦佩尔·梅尔出版社1969版译出
南京大学外文系英文翻译组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苏新华印刷厂印刷

1973年8月第一版 1973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0,000册

书号：11100·006 定价：（共两册）1.60元

(内 部 读 物)

出 版 说 明

《现代比利时》的作者弗兰克·E·哈格特是英国新闻记者，曾兼任英国国防部国际事务方面的特约讲师，著有《从里斯本南行》(1960年出版)等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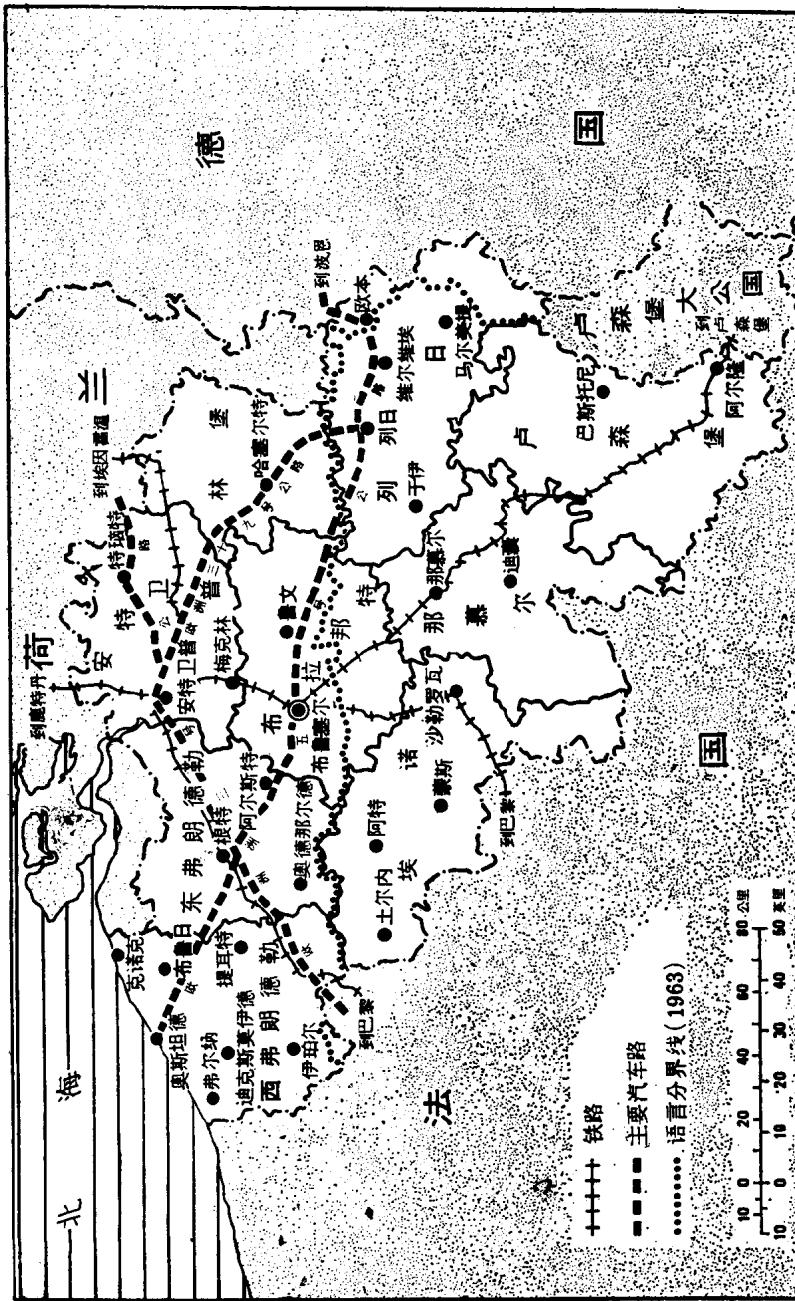
在本书中，作者综合了截至1968年上半年为止的大量历史书籍、档案和报道中的有关资料，对比利时1830年独立前的历史作了简略回顾，对比利时独立后的主要事变，尤其是对现代比利时的政治、经济、民族、文化、外交和殖民地等问题，作了系统的介绍，内容丰富，对研究比利时的社会现状及其在国际事务中的作用，有一定参考价值。

但本书作者深受资产阶级历史观的局限，对无产阶级革命持否定态度，许多历史事实的阐述只停留在现象罗列上，没有抓住民族矛盾的阶级实质，在讲到比利时的对外关系时，作者也明显地偏袒英国。

本书系伦敦佩尔梅尔出版社1969年出版。书

名《Modern Belgium》，原拟译为《近代比利时》，因鉴于其叙事重点多在本世纪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故译为《现代比利时》。

1973年8月



比利时：政区和交通运输（按原图译制）

序　　言

比利时的历史，特别在现代，具有相当大的魅力和意义。比利时原是西欧各国中最后取得独立的国家之一，但它也很可能将是第一个重新分裂的国家，即它的各个组成部分彼此分离，而另由北部讲佛兰芒^①语的人、南部讲法语的人和东部讲德语的人构成某种形式的邦联^②。迄今为止，曾作各种努力，想联合这些在语言上、文化上和种族上各不相同的人，建立一个团结一致的国家，但是所有这些努力成效甚少；事实上，现在他们之间的鸿沟在某些方面比以前大大地加深了。这在世界上并不是孤立的现象。在英国、加拿大、美国和其他许多国家，也可以看到类似倾向。但在比利时，

① 英语 Fleming 和 Flemish、法语 Flamand 和 荷兰语 Vlam，有“佛来明”、“佛来米”、“佛兰芒”等译名。本书一律译为“佛兰芒”（族、人、语、的）。——译者

② 英语 confederation，本书一律译为“邦联”；英语 federation，federal state，federal，本书一律译为“联邦”、“联邦的”。——译者

这个现象却是以一个既严重而又长期存在的形式出现的。

虽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比利时同大多数欧洲国家相比，情况要好得多；虽然在 1945 年以后的十来年之内，比利时人“从来没有这样好过”；但这个时期约在 1960 年他们失掉刚果时就结束了。从那时起，比利时人只得面对艰巨的任务，拖着沉重的脚步走进现代世界；至于世界上其他国家，在战后的最初几年，虽没有象比利时人那样经历过一个好象是挥霍不尽的经济繁荣，但在许多领域里目前已开始超过比利时人。在这里，比利时和 1945 年以来英国的经历有极其相似之处，尽管在程度上是有所不同的。

这里说明几个专门用语：讲到现代比利时的时候，“弗朗德勒”一词是对东弗朗德勒、西弗朗德勒、安特卫普、林堡以及布拉邦特的佛兰芒部分这几个北部省份并把它们作为一个整体而言的。同样，“佛兰芒语”一词是用来指比利时北部所讲的荷兰方言的，尽管它现在的正式名称是荷兰语（从 1946 年起，比荷两国对荷兰语已有共同拼字规则）。“瓦隆人”一词如今是用来指比利时南部诸

省的居民的。在历史上，这个词却是佛兰芒人用来指那些住在他们南部而讲法语的邻居的。虽然现在有一种瓦隆方言，而且事实上还有一种独立存在的文学，但是瓦隆语和法语是很相似的。用“佛兰芒人”一词来指北部居民，用“瓦隆人”一词来指南部居民，这种用法起源较近。在十八世纪，作家们通常把所有的比利时画家叫做佛兰芒人，而把所有的比利时士兵叫做瓦隆人，不管他们住 在哪个地区。

一个比利时法郎值英币两便士。本书撰写时，官方汇兑率是：大约一百二十比利时法郎等于一英镑。在 1967 年英镑贬值以前，汇兑率是：大约一百四十比利时法郎等于一英镑。比利时法郎和美元的汇兑率一直没有变动，即一美元约值五十比利时法郎，一个比利时法郎约等于两美分。

目 录

地图

序言	1
第一 章 欧洲的小卒	1
第二 章 新建的国家	30
第三 章 中立的受害者和殖民主义的 强国	81
第四 章 两个民族	117
第五 章 两种文化	144
第六 章 宪法与国王	177
第七 章 政党	212
第八 章 行政制度	259
第九 章 武装力量	274
第十 章 教育	289
第十一章 社会福利	306
第十二章 经济	318
第十三章 对外政策：防御和合作	368
第十四章 刚果危机	399

第十五章 回顾和展望	426
参考书目	432
索引	453

第一 章

1

欧洲的小卒

比利时是一个人为制造的国家，这在西欧是最突出的。它是十九世纪初叶欧洲大陆的列强此争彼夺，各自在那块大陆上割取国土以后，暂告厌倦而余留下来的地区。同统一以前的意大利不一样，比利时甚至还不如一个地理名词。它北部的“天然”边界是一条叫做些耳德河的出口，但河流两岸却掌握在荷兰人的手里。在西北部，弗朗德勒平原一直伸展到法国北部，几乎不受任何天然屏障的限制；在东北部，肯彭那片沙土原野越过国界，一直伸展到荷兰境内；至于南部的阿登山脉，那不过是艾弗尔高原的一些丛林小丘，一直绵延到德国境内。比利时的政治边界和自然边界是不相吻合的，这是因为比利时的边界同某些殖民地的边界一样，不是由它自己的武力确定下

2

来，而是早在它成为一个独立国家以前，就由列强强加于它的。它同联合省(即今荷兰)的边界是于 1648 年由威斯特伐利亚和约规定的，它同法国的边界是于 1713 年由乌德列支和约规定的。这些界线，在 1831 年伦敦会议上仍被认为是划分国界的依据；比利时于 1830 年革命成功，它的独立地位则于 1831 年得到列强的承认和保证。^①

但是这些发展并没有什么必然性。那个地区也不是不可能出现一个中间帝国，而这个帝国在面积、财富和势力方面都可以与西欧任何主要强国相匹敌。事实上，在 814 年查理大帝去世以后已出现了这样发展的迹象。查理大帝的庞大帝国，

① 本书作者认为，比利时独立以前的历史，主要是被异族统治的历史，分下列几个阶段：（一）洛塔林吉亚诸侯混战时期，843—1384 年；（二）勃艮第家族统治时期，1384—1555 年；（三）西班牙统治时期，1555—1713 年；（四）奥地利（哈布斯堡家族）统治时期，1713—1795 年；（五）法国占领时期，1795—1815 年；（六）荷兰（奥伦治家族）统治时期，1815—1830 年。1830 年，比利时革命成功，得到独立。本书主要叙述比利时独立以后的历史，特别是比利时的现代史。在这一章，作者简略叙述比利时独立以前的历史，主要是用来说明比利时现今存在的一些问题，如政治、经济、民族、语言、文化等问题。——译者

从日德兰半岛一直到那不勒斯公国，从埃布罗河一直到奥德河，到了他的后继人手里，在战争和争吵中成为巧取豪夺的对象。但在843年，根据凡尔登条约，这个帝国分裂为三个部分：秃头查理得到现在法国罗讷河和索恩河以西的土地；日耳曼人路易统治莱茵河以东的地区；洛塔尔得到中间的帝国，叫做洛塔林吉亚，它北起荷兰的弗里斯兰，南达意大利的卡拉布里亚。从现代意义来说，这些都不能算作帝国，因为它们既没有统一的意识，也没有必要的有力的中央政府。特别是洛塔林吉亚，由于其成分复杂，不久就分崩离析，各个互不相属的封地、诸侯小国^① 和强有力的城市之间常年混战。

尽管这样，中间帝国的梦想还是存在的。到了十世纪和十一世纪，弗朗德勒的伯爵们，从诺曼第的边界到泽兰各岛屿，建成一个行省，于是中间帝国的梦想又复活了。不久，在发展城镇、³

① 在现属比利时的九个省中，弗朗德勒（现分东弗朗德勒和西弗朗德勒两省）、埃诺、那慕尔、卢森堡诸省原为四个伯国；安特卫普省原为侯国；布拉邦特和林堡两省原为两个公国，列日原由主教统治，名义上属神圣罗马皇帝管辖。——译者

对外贸易、农业上的精耕细作以及货币经济等方面，这个行省远远走在北欧其他地区的前面。布鲁日这个城市——它原是围绕着一个港湾建造的，当年远洋船舶还可以直接进港——成为一个世界性的海港，来自北欧和南欧的商人杂居在这“大市场”里。羊毛从英国进口以后，就在布鲁日和根特制成柔软的色泽鲜艳的料子，行銷欧洲各地。在十三、十四世纪，那慕尔南面的迪囊是铜器手工艺制造业的主要中心，出产雕刻铜板以及黄铜、青铜器皿，供宗教或家庭之用。手饰箱，读经台，甚至洗礼盆，都远销意大利、英国和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各国。据估计，到了十四世纪初年，根特有六万人口，布鲁日有三万五千，伊珀尔有三万。除了巴黎以外，它们都在北欧最大城市之列。

为了对日益增长的城镇人口供应粮食，弗朗德勒的伯爵们和其他贵族，在弗朗德勒和泽兰的低洼地区采用筑圩垦田计划。从十二世纪起，建筑了排水渠和防洪堤，堤上有风车推动水泵——这些东西使那些平坦地区开始具有它们现在的那种独特面貌。在那肥沃的圩田上，实行精耕细作，

不久就引起欧洲其他农民的羡慕。粮食需要的增加引起了农产品的涨价。于是释放农奴，把他们原来保有的土地改为短期租佃，以便在其他物品涨价时相应地提高田租。结果是，从十三世纪起，农奴作为一个阶级在弗朗德勒开始消失。与此同时，城镇居民成功地从他们的诸侯领主那里争得了一些自由权利，其中最有名的是 1356 年统治布拉邦特的公爵给予市民的特许状，叫做“愉快的开端”^①，它准许市民对残暴统治者不再履行臣服的义务。

在十四世纪，统治弗朗德勒的家族和勃艮第家族发生产业上的联系，于是建立一个新的中间帝国的机会增多了。1369 年，弗朗德勒的最后一个伯爵，即路易·德·马尔，把女儿玛格丽特嫁给勃艮第家族的大胆菲力浦。菲力浦于 1384 年继承了这个王国。勃艮第王朝通过婚姻，加上它胆大敢为和时运亨通，成功地进一步扩大了领地。再后来，这个王朝通过婚姻，和神圣罗马帝国的统

① “愉快的开端”规定：这个公国不得分割，公国的公职只能由布拉邦特人担任，公爵在对外缔结同盟或宣战以前，必须和贵族、教会、市民各等级进行协商。